

人类教育的本质界定与定义

刘立本

重庆市垫江县汪家小学校

DOI:10.12238/mef.v7i9.9222

[摘要] 在任何事物的界定与定义中,因其所属不同导致范畴各异,不同的本质的所属使事物的本质概念就不止一种。就事物的独立性也就是自身而言,任何事物又是本质地关联在一起的,其他的定义围绕其自身的构建形成自身的根本的定义相关联,事物相对和表象的概念不是叫本质概念。如果深入讨论人的意识内涵、本质的规定性及本质相关联得到意识系统是人的根本。正因为人类教育作为事物,因人类教育的本质与人意识的本质存在相关联,所以对意识和教育的关系进行探究,从而便于更深入地认识教育。

[关键词] 人类教育; 本质的界定; 不同定义

中图分类号: G4 文献标识码: A

Definition and definition of the essence of human education

Liben Liu

Wangjia Primary School, Dianjiang County, Chongqing

[Abstract] In the definition and definition of any thing, the categories are different because of their different affiliations, and the belonging of different essences makes the essence of things more than one. As far as the independence of things is concerned, that is, in itself, everything is intrinsically related, and other definitions are related to the definition that forms its own fundamental around its own construction, and the concept of the relative and appearance of things is not called the concept of essence. If we deeply discuss the connotation of human consciousness, the prescriptiveness of nature and the correlation of essence, we can conclude that the consciousness system is the foundation of human beings. It is precisely because human education is a thing, and because the essence of human education is related to the essence of human consciousness, tha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onsciousness and education is explored, so as to facilitate a deeper understanding of education.

[Key words] human education Definition of essence Different definitions

引言

教育的特性告诉我们,定义教育不是单在教育所表现的历史上和表象上;教育的复杂性告诉我们,教育的界定是建立在事物普适范畴和人的意识之上,同时教育也具有自我的逻辑构建。

1 教育的各种本质概念都建立在人的意识之上

1.1 教育不是非意识产生的事物

从人类的教育史来看,人们都认为人类出现后才产生教育这种事物,但在其内涵根本上是教育建立在意识之上且没有先后之别。最早的教育是原始社会的教育,是在群体意识中产生。教育和生产劳动、社会生活具有融合性,人的教育就是为了生产劳动、社会活动。直到现在,教育也不可能脱离社会、生产劳动^[1],但这种目的从本质上看是表象的。如果说社会意识形态是进步,只是社会的意识更精细化、物质更深刻化,而本质没有改变——依旧是教育与社会意识的根本相关联。随着社会的发展,教育从表面上看随阶级产生而不是全民性的,但阶级意

识的由于不同产生了不同的教育构建和机制、接受的是不同阶级的不同训练。所以教育除本质同一以外,不但存在不同教育,也会有根本对立的教育,教育的基本属性仍是建立在意识性之上。没有阶级的共产主义思想下的教育,是一定会产生不同层次的教育体系,这是与社会意识有关,更是与个人的意识、能力有根本相关联;能力与需要一致,可并不是具有共同的需要。共产主义社会也需要管理,但人人不是都可以去管理的。说通俗一点,到了共产主义社会,不是人人都能担任最高管理层,总存在人的能力差异。

1.2 教育是由意识产生的,不能创造意识

教育是由意识产生的,包括社会意识、个体意识、社会意识与个体意识的相关联;意识是人和人类的类本能、种族本能。这些说明意识是不受人作为事物的自身实在性反映下的质的规定性以外的任何事物的根本反映与决定。意识的这种事物受到包括大脑在内的其他非意识事物的影响和定性的发展。但从事物

的自身定义而言,意识是作为人是一种事物而存在,是自身性质来反映自身存在的实在。教育扎根于已经存在于人类社会并反映出人类社会存在的意识,这一点是无可厚非的,故我才一再的强调:意识是人类的本能,是人类区别其他动物的唯一且是根本尺度。如通过研究表明:幼儿喜欢的童话或者动画片实际上比大人处理的可见事物更为抽象,这是幼儿的意识特征表现。

2 教育的事物物理定义

教育是一种事物,意识也是一种事物,所以教育的事物物理定义将直接根据教育的根本定义和教育与事物的所属关系被定义为:教育,自身性质反映自身存在的实在。这个定义并没有否定“任何不包括明确提出用意识定义的教育或者不明确地只以意识为元定义的教育都不是教育的本质定义。”先简明扼要的分析,因为涉及到事物和事物物理,所以只能在此仅可当作一种公理性定义。现代教育的发展是建立在个体意识、社会意识的基础上,建立在社会意识与个体意识相关联的发展需要之上。社会意识的其他因素不断随着时间的推移表现出自我的发展,而且人的意识随着社会的发展也是随之变化的。比如:生产力是社会的基本因素之一,由于社会意识渗透到社会任何因素,生产力发展必然会受到社会的意识的根本决定;反之,生产力发展又推动、促进社会意识的发展。这就说明,现当代教育也必然会受到生产力发展的根本影响(但注意不是影响教育的自身)。现代生产力的发展促使现代教育具有鲜明的生产性进而影响社会意识的和谐性(平衡化),逐步走向大众化道路;随着生产力的精细化,科学和学科必然会精细化,并且专业的教育又因为生产力的和谐性(平衡化)必促成非专业与专业之间的通融和基础科学之间、学科之间的不同交叠(交叉)。

2.1 教育具有自身的性质

这是显而易见的。教育现象是教育性质的一种根本反映,进而说明为什么人们可以通过教育现象即教育发展中的现象和教育在社会中的表象概括出教育是一种什么样的性质,这种性质是关乎自身的。有些学者将教育是在社会其他因素之中对教育进行本质的分析,那是错误的。前面已经讲到这种根本的影响,但教育是通过自身性质所表现出来的教育现象而排除其它任何非教育因素的影响而直接概括出来的。如,教育的活动是离不开经济的奠基^[2]。但有了经济基础,教育也不一定要发展,就如教师无论怎样引导医学绝对鉴定了的智障的学生或者是植物人,通俗地说,就是本质上已经决定了被诊断为弱智或植物人,也不可能使这样的学生达到高智商的世界一流的程度。人是生活在经济基础下的社会中人,所以教育离不开经济,又不受经济根本主宰;教育的发展是需要经济,教育在不需要经济情况下,经济对教育的发展也不一定起作用。

2.2 教育是一种实在的反映

也就是说教育是实在的。这一点也是显而易见的。从微观就是从家庭与个体来看,人需要教育,需要教育这种实在。就被教育者而言,如大人对小孩的潜移默化这种无意识的教育也是实在的;相对于教育者而言,又是有意意识的。意识已经将人与任

何动物都区别开来了,这种教育却是实在的:教育者的教育目的已经达到了——受教育者已经学到了或者模仿成了、更根本是受到了这种作用,也许不能表现出来而已,说明教育者得到了外在的、实在的,这个过程也是实在的。但我说的是教育这种事物是实在的、可以证明的和可以操作的。当然有意识的教育更不用说了。

3 教育的质性定义

事物物理定义就是,自身性质反映自身存在的实在。表现在以事物的定义和教育作为一种事物而归属于事物的根本所属的规定性基础上即为人类的教育的事物物理定义:人类教育自身性质反映人类教育自身存在的实在。

我之所以要将之提到教育定义的首位,是因为事物作为具有普遍性和最高层次的范畴,并其使之与事物的根本定义有关联且只由事物的根本定义来进行定义——这种定义将使被定义的事物具有最基本的质的规定性及定义范围。说明教育作为一种事物所具有的一些根本定义下的属性。从而教育存在着作为事物的质性定义。

教育的质性定义乃是这样:是人的无形质的非创造性的再构建活动。教育因为存在了人的意识,但有了人的意识不一定产生教育,教育是人的意识发展性下产生的。很明显,人的意识不但产生自我的发展,也产生发展中的可变的质的规定性,其因素就是个性与共性——人的意识不但在个性中发展,也在共性中发展。利用这两个根本立足于意识的两个基本因素,可以让我们澄清不足与错误的极端——也就是从个性意识的发展看教育的本质同时在共性意识的发展中看教育的本质,从而使教育具有社会性和个性的合一。

“罗廷光在《教育概论》中,对教育的定义概括为四大类:以教育为适应和倡导现代文化者;以教育为增进社会的效率者;以教育为人格的发展者;以教育为经验的改造者。这几类落脚于社会发展和人的发展。重点究其根本上来看还是杜威的实用主义教育观念脱胎而来的。”^[3]虽说存在着局限就是关键在于没有落脚在“意识”上来,但还是颇有教育的研究价值。^[4]黄济在《教育哲学通论》中也十分重视教育的个体发展和社会发展两个方面的论述,但他也没有说明教育扎根于意识之上。其仅仅把教育当作个体发展的功能、社会发展的功能而已。这将是一种极大的憾事^[5]。

教育定义在人的发展因素,主要建立在遗传、环境与教育的三因素论。我将从意识的发展进行讨论。一是,意识是无形的,又是人区别其它动物的实在物,就是因为是无形质的,所以通过有形质来表现。二是,意识是遗传物质固有的特性,这将从生物遗传论中可以说明。这就是物质与意识的根本关系,就如一个球体“找到了”(清晰化的形象描述而已)自我的中心点和发展中心的因素。三是,教育不能被包括在环境之中,环境是除自身以外的一切相关事物(特别是除自身以外的相关事物)形成了关联,这样就意识而言,环境教育是作为意识而存在;但究其本质而言,这种教育是有意识发展中根本决定的。遗传是意识发展的根本

物质因素。所以四因素论定义教育有些偏颇。教育的作用和谐一体便是主体作用;也是遗传、环境和遗传-环境的交叉点。不要把教育总看作是一种人-人的关系,也要把教育看做受教育者的自我关联,这种受教育者的自我关联的表现的内涵是主体的作用,表现形式、调节与反馈调节,也说明意识发展的强度。

4 教育的逻辑定义及其分析

教育的事物物理定义和教育的质性定义,都提到教育离不开人的本质即人的意识,教育就是意识再构建的明确化;人又是自我独立的人,这些都是对教育的逻辑定义(也叫教育的自构定义)在本质上构建框架提供依据。

教育的逻辑定义为:

人类教育是在意识体系中,以个性整体激活、个人整体综合能力发展的促进、个人整体综合力习惯的培养为直接目的进行影响进而从根本上发展人类整体的自身活动。

自身活动可以理解为:①个人自身活动;②个人与群体中其它个人的活动;③个人与群体中的个人-整体活动;④群体与群体之间的活动。教育的逻辑(自构)定义是教育质性定义的具体化,也是教育事物物理定义的进一步具体化。其他属于自身的事物中,事物定义指明了方向,就是用自身性质反映自身的存在,自身的性质明确了,那么自身的实在就明确了,因为一种事物必须要有明确的实在性才能为人们所反映;同时还给其他教育的定义构建存在性的框架。这种在教育的实践和经验性总结中是显而易见的。相反地,说明了对这种性质的探究就偏少了。事物质性定义就是事物物理定义的反映性构建,即结构性(具体性)构建,教育也是一种事物。另外,教育的逻辑定义是具体性定义的性质的反映,证明了教育的质性定义,这种定义是对教育这种事物的事物物理定义和质性定义的逻辑构建。

教育的逻辑定义是教育的哲学定义内涵性反映,即质的规定性。因为哲学也是构建框架的事物性质的框架,其内涵是以逻辑来表现。教育的逻辑(自构)定义是反映出个性与共性的根本相关联。从集合论中很容易理解:设个性所组合的共性是所抽象成的集合。集合的性质是由集合内部的元素的性质所决定的。作为整体意识,是由部分意识所通过的。

教育逻辑构建表现出教育的意识再构建性,同时也体现出教育的意识性;从定义上看,教育是个性、整体性(就是前面所说的共性)的意识再构建过程。作为意识系统的因素,个人已经存在,不需要教育去再构建,但是人生下来与外界相互作用需要激活的个性的整体意识系统,如感觉、情感、认知、意志和潜意识等,也当以整体上来激活,促进综合发展。

同时前面也讲到了个性与共性的关系,所以这种对共性的推动和个性-共性的互动是根本上的发展。教育的个体只有意识与物质两大基本因素,作为教育,就在物质、意识、物质-意识中具体、简单的过程性操作上反映出来:激活、促进、养成,说明了简单而不抽象、复杂而不是全局(整体)、高度概括而不失具体操作的可行性。教育的逻辑(自构)定义是教育质性定义中的“通过”的内涵自构。“人类”这种事物在个体与类意识再构建的通过:这种通过既体现出了个体的发展,也体现出了教育与社会发展,是教育与社会发展相互关系的高度概括,反过来说就是叫“反映”;同时也体现出了教育与人、社会发展关系不但是历史的,也是意识再构建中的统一。这样,肯定了上面的结论,进而从根本上发展人类(国家的、社会的)整体的自身活动。

5 结语

人类教育作为复杂性的事物,其定义和界定即便是没有谬误,但仍具有局限性,从广泛的本质来看,上升到教育的自构、质性甚至教育作为一种事物来界定并定义才能把握住教育的方向。

[参考文献]

- [1]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7.
- [2]孙俊三.教育原理[M].中南大学出版社,2021.
- [3]罗廷光.教育概论[M].上海:世界书屋,1933.
- [4]黄济.教育哲学[M].山西:山西教育出版社,2008.
- [5]孙武.孙子兵法·谋篇[M].中国画报出版社,2011.

作者简介:

刘立本(1973--),男,汉族,重庆市垫江县人,大专,小学十级,研究方向:教育原理。